

北林研办发〔2011〕14号

## 北京林业大学博士研究生英语课程免修管理办法（试行）

根据教育部教研〔2000〕1号文件中“关于博士生外语课程设置与否及其考核方式由培养单位自行确定的意见”精神，对于我校外语已达到一定水平、能够满足攻读博士学位期间工作需要的博士生，为充分调动其学习积极性，使其尽快投入博士论文研究工作，允许其申请免修《博士生英语一外》课程。为规范管理，特制定本管理办法。

### 一、免修的基本条件

在五年之内取得以下条件之一者，可以申请免修外语课程学习并取得相应学分：

- （1）大学英语六级考试成绩480分（含）（710分制）以上；
- （2）TOEFL iBT网考（满分120）成绩80分（含）以上；
- （3）GRE General test（满分1600）成绩1200分（含）以上；新GRE（满分340）成绩240分（含）以上；

- (4) IELTS (雅思) (满分 9) 成绩 6.0 分 (含) 以上;
- (5) 全国外语水平考试 (WSK) 合格;
- (6) 硕士期间第一外国语考试成绩在 80 分 (含) 以上;
- (7) 博士生入学考试成绩在 70 分 (含) 以上;
- (8) 在英语国家工作或学习 1 年以上;
- (9) 本科或硕士为英语专业毕业, 或通过英语专业八级考试;
- (10) 已有在 SCI 源学术期刊上以第一作者发表的学术论文 1 篇 (含 1 篇) 以上。

## 二、申请时间和办理程序

- 1、申请时间: 新生正式入学后 2 周内办理免修手续, 逾期不予办理。
- 2、办理程序: 凡符合申请条件者, 需填写“北京林业大学博士研究生外语免修申请单”, 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由导师和学院主管领导签署意见后报研究生院审核, 审核通过后方可取得免修资格、取得相应学分。

## 三、成绩管理

博士研究生在申请取得免修资格后可以取得相应学分, 成绩以 80 分记, 备注免修。

## 四、其他说明

- 1、申请免修的同学需在研究生信息管理系统中选择相应班级, 以便录入免修成绩, 承认学分。
- 2、符合条件的同学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申请, 否则不能免修; 已经选修博士研究生英语课程、参加课程学习的研究生, 不受理免修申请。
- 3、其他语种参照本管理办法执行, 解释权在研究生院。

北京林业大学

2011 年 7 月 5 日